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30620101000001

征集人：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兰州海利敏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：兰州市红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其他印刷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5-707399

甲方：兰州市红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乙方：兰州海利敏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1700.00

人民币大写：壹仟柒佰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合同编号：2025KJXYBA000036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宣传用品类设计(面)	产品	其他印刷服务,无,无,宣传用品类设计(面)	200	8.5000	1700.00
合计						(大写):壹仟柒佰元整(小写):¥1700.00元

备注: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1.服务时间: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日历天内。

2.服务地点: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平安路886号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1.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
2.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,甲方应组织验收,若由于甲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

任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由违约方承担合同金额5%的经济责任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，乙方还应负责赔偿。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甲方联系人: 王鹏程
甲方单位名称: 兰州市红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联系电话: 13893262291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平安路886号

乙方(公章):
乙方联系人: 张燕君
开户银行: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红古支行
银行账号: 661101027220300010
联系电话: 18993040866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电信路

2025年04月24日

2025年04月24日